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书面方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卫东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高利芳女士、王文兵先生、刘永伟先生已向董事会提交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以上独立董事的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2、审议通过了《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目标为 185,809.58 万元；净利润目标为 2,126.97 万元。上述数据只是公司对 2025 年经营情况的一种预测，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经营业绩的相关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4 年度，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4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3,168,462.5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5,410,243.75 元（母公司口径，下同），资本公积 903,773,944.85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4,651,604.9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7,453,905.71 元；本年度期末实际未分配的利润为 42,864,149.46 元。

2024 年蚌埠德力光能材料有限公司点火投产后因行业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下跌导致公司亏损。2025 年公司拟在埃及投资建设生产基地；将逐步完成公司总部燃煤窑炉的清洁能源替代改造，存在较大的资金，且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高。基于上述原因及计划，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5 年度融资额度暨公司为子

（孙）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 2025 年年度项目建设情况、生产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的安排，为筹集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以及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公司及子（孙）公司 2025 年度共计向相关金融机构、企业、个人等申请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融资额度，公司为子（孙）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本次授权生效期限为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8、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202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80.00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一致；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合计人民币 90.00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为公司及子（孙）公

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施卫东先生、公司董事俞乐先生、公司董事程英岭先生、公司董事张达先生、公司董事卫树云女士、公司董事黄小峰先生拟以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等方式为公司融资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的担保，以上连带责任保证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6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报废、处置的议案》。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报废、处置的依据充分、合理，可更为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报废、处置的依据充分、合理，可更为公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审核，认为：本次对 2024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资产报废、处置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其他有关财务会计法规进行的，符合谨慎性原则，能公允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全票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

此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依据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的要求。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所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后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使用电炉的折旧年限和方法的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了便于业务开展，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最高保证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3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的纯碱原材料相关的期货品种。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额度在审批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17、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1、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